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Office of Caledonian Bank & Trust Limited, Caledonian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

除另有指明外，本綜合財務報告以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本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並已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租賃樓宇、永久業權土地及其他財務資產之重估（按公平價值列賬）作出調整。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比較數字已根據相關規定在需要之情況下作出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告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轉變動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與誤差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類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滙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財務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過渡及首次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	經營租約 — 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	所得稅 — 收回經重估非折舊之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a) 編製基準 (續)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8、10、14、16、17、18、19、21、23、24、27、32、33、36、37、38、39號、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21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及3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構成重大變動。總括而言：

- 香港會計準則第1、8、16、21號影響財務報告之若干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7、10、14、18、19、23、27、33、3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政策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關連人士之辨識及若干其他關連人士之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及38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政策構成影響。並無自業務合併產生之承前商譽，亦無無形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條文，租賃物業根據租約開始時租賃之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之權益相關公平價值之比例劃分為土地租賃及樓宇租賃。租賃土地之租金以成本列賬及按租期攤銷。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過往年度承租租賃物業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購入租賃土地，故並無對本集團於過往年度之財務報告構成重大影響。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導致與本集團冷藏倉庫有關之遞延稅項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之條文，重估冷藏倉庫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乃根據透過出售收回資產之賬面值帶來稅項影響作出計量。由於具備足夠稅項虧損結轉作抵銷負債，故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承前重估盈餘所產生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於財務報告作撥備之241,000港元除外）。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導致有關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然而，由於本集團並無承前而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未行使購股權，故並無構成影響。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39及39號（修訂本）導致有關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分類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亦導致衍生財務工具按公平價值確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a) 編製基準 (續)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以下為若干已頒佈並強制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或其後期間，但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公平價值選擇權 (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補充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 股本披露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之影響，但仍未能量化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告乃收納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結算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告。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有權力監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且一般隨附過半數投票權之持股權之所有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間實體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或可兌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

附屬公司乃由本集團獲轉讓控制權日期起全面綜合計算，並由該控制權終止日期起不再綜合計算。

本集團採用會計購買法將本集團年內所收購附屬公司入賬。收購成本按所獲得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負債於交換日期之公平價值，加上收購之直接應佔成本予以計量。因業務合併而收購之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平價值初步計量，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之程度。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所佔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已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則差額乃直接於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各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惟會視為已轉讓資產之減值指標。本集團已於有需要時更改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撥備而列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列賬。

(c) 分類報告

業務分類為提供產品或服務所涉及資產組別或營運，而所涉及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並不相同。地區分類為於特定經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而所涉及之風險與回報與其他經營環境中經營者並不相同。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告之項目，乃以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告以港元列值，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之兌換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償付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滙兌收益及虧損乃於收益表內確認。

以外幣為單位並分類為可供出售之之貨幣證券，其公平價值變動可分為證券攤銷成本變動所導致之滙兌差額及其他於權益確認之賬面值變動。滙兌差額於收益表內確認，而賬面值之其他變動則於權益內確認。

非貨幣財務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滙兌差額，均呈報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之部份。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所持權益）之滙兌差額，均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之部份。非貨幣財務資產之滙兌差額（如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乃列入權益內列作公平價值儲備。

(iii) 本集團屬下之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有所不同之本集團實體（其中一間擁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結算日所呈列之資產及負債乃按該結算日之收市匯價換算；
- (ii) 各收益表之收入及開支乃按平均兌換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於各交易日之兌換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乃於交易日換算；及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外幣換算 (續)

(iii) 本集團屬下之公司 (續)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之滙兌差額乃確認為股本之獨立部份。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於外國實體之淨投資及借貸及其他指定為對沖該投資之貨幣工具而產生之滙兌差額乃計入股東權益。倘境外業務經已出售，則該等滙兌差額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之部份。

因收購外國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乃列作外國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滙價換算。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主要包括冷藏倉庫及樓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根據外聘獨立估值師進行之定期估值計算)減其後折舊入賬。任何於估值日之累計折舊均與資產之賬面總值對銷，而淨值則重列為該資產之重估金額。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其後成本僅於可能有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將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產生之財政期間內於收益表內列支。

因重估物業而導致賬面值有所增加，則增幅會計入資產重估儲備。用以抵銷相同資產於過往增幅之減少，乃直接自重估儲備內扣除，而所有其他減少則於收益表內列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或重估金額減其餘值予以分配。就此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11%
傢具、機器及設備	20%
汽車	20%

永久業權毋須作出折舊並按估值列賬。資產之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結算日獲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估值可收回金額時，則資產之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公平價值之數。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計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分開確認之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商譽之減值虧不得撥回。出售其實體時產生之收益及虧損計入與所出售實體有關之商譽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會獲分配至預期可自產生商譽之業務合併中獲益之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g) 資產減值

(i) 債務證券及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債務證券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即期及非即期應收賬款，會於各結算日進行審閱以確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倘存在上述證據，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按成本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及即期應收賬款而言，減值虧損乃按財務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轉（倘貼現之影響重大，則按類似財務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差額計算。倘即期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金額於隨後期間有所減少，則減值虧損將予以撥回。股本證券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按資產之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即該等資產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算。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隨後期間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可透過損益撥回，惟減值虧損之撥回不得導致資產之賬面值超過過往年度倘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可能釐定之賬面值。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已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累計虧損由權益移除並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累計虧損金額為收購成本（扣除任何主要還款及攤銷）與現時公平價值兩者間之差額，減去先前就該資產於損益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資產減值 (續)

(i) 債務證券及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 (續)

— (續)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可透過損益撥回。有關資產公平價值日後倘有任何增加，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倘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隨後有所增加，而有關增加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有關減值虧損予以撥回。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內部及外部資料已於各結算日獲審閱以識別下列資產可能減值或(除商譽外)先前的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之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重估價值列值之物業除外)；
- 分類為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之預付權益；
- 無形資產；
-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分類為持有作銷售(或計入分類為持有作銷售之出售組別)之該等資產除外)(見附註2(b)(i))；及
- 商譽。

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被評估。此外，就商譽、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及具有無限期可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而言，每年均會評估其可收回金額，無論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其售價淨值及使用價值兩者間之較高值。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會以反映該資產特定之風險及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值之稅前貼現率折現為其現值。當一項資產並無產生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可收回金額會就按最小組而又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之資產(即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 減值虧損確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之減值虧損首先用以調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而後按比例基準調低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內其他資產之賬面值，惟資產之賬面值不會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之資產而言，倘出現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之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商譽之減值虧損不得撥回。

減值虧損之撥回限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之情況下所釐定之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會於撥回確認之年度計入損益。

(h)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以下類別：其他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乃取決於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管理人員會於初步確認時釐定財務資產分類，並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i)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此類別再分為兩個細類：持有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及於初始時已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倘收購財務資產乃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而購買或獲管理層如此指定，則分類為此類別。除非衍生工具獲指定用作對沖，否則亦分類為持有作買賣。倘此類別之資產乃持有作買賣或預期將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變現，則分類為流動資產。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投資 (續)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並未於活躍市場掛牌之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附註2(i)所述之其他應收款項)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辨別之減值虧損入賬。減值虧損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在損益確認，並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算。倘在較後期間，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可客觀地與該項減值獲確認後出現之事件關連，則減值虧損可於其後期間撥回，惟於減值日期該項資產所撥回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該項減值未獲確認本應出現之攤銷成本。

(iii)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為支付款項固定或可予釐定及到期日固定之非衍生財務資產，而本集團之管理層能夠並有意將其持有至到期。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減值虧損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在損益確認，並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算。當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可客觀地與該項減值獲確認後出現之事件關連，則減值虧損可於其後期間撥回，惟於減值日期該項資產所撥回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該項減值未獲確認本應出現之攤銷成本。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投資 (續)

(iv)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擬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出售投資，否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會計入非流動資產。

定期購買或出售投資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投資乃初步按公平價值加所有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初步按公平價值列賬，而交易成本乃於收益表內列支。倘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亦已轉讓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則投資乃取消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具報價投資之公平價值乃按現行買入價計算。非上市證券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此舉包括使用最近公平磋商交易、參考大致上相同之其他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以反映發行人之特定情況。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憑證顯示財務資產或財務資產組別經已減值。權益證券如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則其累計虧損乃按收購成本及現行公平價值間之差額，減任何就該財務資產過往已於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而上述累計虧損乃自權益內扣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收益表中就權益工具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得於收益表撥回。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乃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減去減值撥備按攤銷成本予以計量。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乃於有客觀憑證顯示本集團無法於應收款項原到期日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立減值撥備。撥備之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採用實際利率法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之間之差額。撥備之金額於收益表確認。

(j)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資產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於3個月或以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k) 財務負債及股本

財務負債及本集團實體發行之股本文據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實際內容及財務負債與股本文據之釋義分類。

股本文據乃任何可證明扣除本集團所有負債後於本集團資產擁有剩餘權益之合約。本集團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而就財務負債及股本文據採納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i)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包括兩個細類：持有作買賣之財務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已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於初步確認後各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乃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之變動則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ii)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iii)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之遞增成本於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扣除稅項後之扣減。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解除確認

倘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財務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財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會解除確認財務資產。於解除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已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總和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財務負債會自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移除(即於相關合約所指明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移除)。解除確認之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差額乃於收益表內確認。

(m)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價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後確認。交易成本為收購、發行或出售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遞增成本，包括向代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支付之費用及佣金、規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之徵費，以及轉讓稅項及稅款。借貸於其後按攤銷成本列值，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及贖回價值之差額則按借貸期以實際利率法於收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清償負債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貸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n)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告中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賬面值之暫時差額按負債法全面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初步確認一項並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並未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將遞延所得稅入賬。遞延所得稅收入按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釐定，並預期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稅項負債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將來應課稅溢利有可能用來抵銷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暫時差額而撥備，惟假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僱員設有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按參加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算，並在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到期應繳供款時在收益表扣除供款。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存放在獨立管理之基金內。

(ii) 股權支付

本集團已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僱員提供以交換獲授購股權之服務之公平價值乃確認為開支。總額乃經參考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後按歸屬期列支，惟不會計及非市場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就預期將成為可予行使之購股權作出假設時，會計入非市場歸屬條件。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均會檢討其對預期將成為可予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本集團於收益表確認對原估計所作修訂(如有)之影響，並按餘下歸屬期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乃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p) 撥備

倘若本集團因為過往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律或推定責任，而為結清有關責任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失並可對損失之金額作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倘若有多項類似責任，則結清責任導致資源流失之可能性須考慮整體責任之類別而釐定。即使就包括於相同責任類別之任何一個項目而流失利益之可能性極微，仍須確認撥備。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收益確認

- (i) 冷藏倉庫服務之收入根據協議之年期以累計基準按比例確認。
- (ii) 物流管理服務之收入乃就已提供之服務確認。
- (iii) 利息收入乃根據未清本金額按時間比例以適用利率確認。
- (iv) 股息收入乃於確立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確認。

(r) 租賃

(i) 經營租約

凡大部份風險與回報仍歸出租公司之租賃均列作經營租約。根據經營租約之付款(扣除任何自出租公司收取之獎勵)均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收益表列支。

(ii) 融資租賃

凡本集團擁有資產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乃於租約年期開始時按租賃物業之公平價值與最低租金之現值兩者之較低者予以資本化。各租金乃於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配，以就未償還財務結餘達致固定之比率。相應之租金責任於扣除財務支出後，乃計入流動及非流動借貸。財務成本乃按租約期於收益表確認，以就各期間之負債結餘餘額達致固定之定期利率。

(s)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在產生時於收益表確認。

(t)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告而言，倘本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人士或對另一方人士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另一方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本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受到共同控制或受制於共同重大影響力，該另一方人士被視為本集團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以指個人(包括關鍵管理人員、重大股東及／或其關係密切之家庭成員)或其他實體，並包括本集團之關連人士向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該等關連人士指個人，及為本集團僱員或作為本集團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滙率風險、公平價值、利率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現金流轉利率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滙風險

本集團於世界各地經營業務，並承受多種貨幣所產生之外滙風險。外滙風險乃由外國業務之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淨投資而產生。

(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備妥善信貸紀錄之客戶作出服務銷售。

(iii)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通資金風險管理政策指維持充裕現金及有價證券、資金可透過已承諾授出之足夠信貸融資額而獲得，以及有能力進行平倉。由於相關業務性質活躍，故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已承諾授出之信貸額度，以維持資金之靈活性。

(iv) 現金流量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故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乃大致獨立於市場利率之變動。

(b) 公平價值估計

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乃按結算日之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所持財務資產採用之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採用估計方法釐定。本集團採用多種方法並根據各結算日之現行市況作出假設。估計已貼現現金流量等其他方法乃用以釐定其餘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

本集團假設貿易應收及應付賬款之面值減估計信貸調整乃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就披露而言之財務負債公平價值乃透過按現行市場利率將未來合約現金流轉貼現而予以估計，而上述利率為本集團可就類似財務工具而取得者。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作出之預期，而彼等相信該等預期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會持續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

本集團對有關未來事件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導致之會計估計在本質上難以等同於有關實際結果。具有重大風險會導致須於下個財政期間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之管理人員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支出。該估計乃按有關性質及功能類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而作出。有關估計可因技術創新而出現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期與過往所估計之年期有所不同，則管理人員將對折舊開支作出變動。管理人員亦會撤銷或撤減技術陳舊或已廢棄或出售之非策略性資產。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若干司法權區之所得稅。對全球所得稅釐定撥備須行使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用以釐定最終稅項之某些交易及計算並不能於予以確定。本集團乃根據是否有額外稅項將予到期而確認預計稅務審計事宜之負債。倘有關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紀錄之金額有差異，則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之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5.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從事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收入	4,129	8,521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128	56
	4,257	8,577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6.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淨滙兌收益	—	1,1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0	—
出售財務資產已變現收益	785	—
前董事豁免貸款	1,310	—
其他	72	117
	2,187	1,257

7.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330	25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	—
折舊	1,699	1,702
經營租約土地使用權租金攤銷	81	—
淨滙兌虧損	1,288	—
員工成本(包括退休成本80,401港元)(二零零五年：56,816港元)	4,395	5,414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12

8.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就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而支付之利息	406	476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9. 稅項

抵免包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
過往年度之海外稅項超額撥備	—	(185)
	—	(185)

本年度之稅項可與根據綜合收益表之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3,577)	(7,997)
按稅率17.5%計算(二零零五年：17.5%)	(2,375)	(1,39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85)
不應課稅／可扣減項目之淨影響	1,538	172
使用稅務虧損	(70)	—
未確認稅務虧損及暫時差額之淨影響	907	1,227
	—	(185)

於兩年度內本集團在經營地區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告就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有關司法權區作出香港利得稅及海外國家稅項撥備。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酬金

計入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表之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總計 千港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馮浚榜	—	689	—	—	13	702
曾錦清	—	71	—	—	4	75
趙銘	—	—	—	—	—	—
陳駿興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嘉濂	120	—	—	—	—	120
葉德安	120	—	—	—	—	120
井寶利	—	—	—	—	—	—
黃繼成	50	—	—	—	—	50
	290	760	—	—	17	1,067

計入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表之各董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	總計 千港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馮浚榜	—	—	—	—	—	—
曾錦清	—	—	—	—	—	—
陳駿興	220	770	—	—	11	1,001
余擎天	49	—	33	28	3	113
趙銘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嘉濂	—	—	—	—	—	—
葉德安	—	—	—	—	—	—
井寶利	—	—	—	—	—	—
李均雄	120	—	—	—	—	120
丘穗騏	117	—	—	—	—	117
黃繼成	—	—	—	—	—	—
	506	770	33	28	14	1,351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1. 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一名(二零零五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已詳列於上文)位列薪酬最高之五名人士中，餘下四名(二零零五年：四名)人士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078	1,557
強積金計劃供款	52	83
	2,130	1,640

酬金屬下列範圍之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零 — 1,000,000港元	4	4

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薪酬最高之五名人士，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入職之誘金或離職補償。

12. 股東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11,51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7,669,000港元)已於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內處理。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14.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3,57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7,812,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353,365,217股(二零零五年：5,047,226,422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具攤薄潛力之股份，故並無呈列該兩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5.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由於本集團僅有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一個業務分類，故並無呈報業務分類資料之獨立分析。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之收益、業績及若干資產及開支之地區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及中國		澳洲		綜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益						
對外收益	—	—	4,129	8,521	4,129	8,521
其他收益	117	—	11	56	128	56
總收益	117	—	4,140	8,577	4,257	8,577
分類業績	(9,276)	(7,533)	(3,895)	12	(13,171)	(7,521)
其他資料：						
分類資產	42,382	7,612	25,168	21,110	67,550	28,722
資本開支	3,585	301	1,180	939	4,765	1,240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冷藏倉庫		樓宇		傢具、機器及設備		汽車		總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成本值或估值										
於四月一日	18,681	18,409	—	1,620	9,546	8,726	697	686	28,924	29,441
滙兌調整	(1,483)	272	—	—	(589)	112	(55)	11	(2,127)	395
添置	—	—	3,460	—	1,305	1,240	—	—	4,765	1,240
重估盈餘	5,702	—	730	—	—	—	—	—	6,432	—
出售	—	—	—	(1,620)	(1,145)	(532)	—	—	(1,145)	(2,152)
於三月三十一日	22,900	18,681	4,190	—	9,117	9,546	642	697	36,849	28,924
成本值或估值分析										
成本值	—	—	—	—	9,117	9,546	642	697	9,759	10,243
估值	22,900	18,681	4,190	—	—	—	—	—	27,090	18,681
	22,900	18,681	4,190	—	9,117	9,546	642	697	36,849	28,924
折舊及攤銷或減值										
於四月一日	1,517	598	—	1,620	7,359	7,022	547	460	9,423	9,700
滙兌調整	(157)	41	—	—	(498)	108	(47)	9	(702)	158
本年度折舊開支	875	878	—	—	746	746	78	78	1,699	1,702
重估時對銷	(2,235)	—	—	—	—	—	—	—	(2,235)	—
出售時對銷	—	—	—	(1,620)	(647)	(517)	—	—	(647)	(2,137)
於三月三十一日	—	1,517	—	—	6,960	7,359	578	547	7,538	9,423
賬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22,900	17,164	4,190	—	2,157	2,187	64	150	29,311	19,501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公司

	傢具、機器及設備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成本	924	—
添置	125	924
於三月三十一日	1,049	924
折舊		
於四月一日	185	—
本年度折舊開支	194	185
於三月三十一日	379	185
賬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670	739

於香港以外地區賬面值分別為22,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164,000港元)及4,190,000港元之冷藏倉庫及其他房地產以永久業權及中期租約持有。

冷藏倉庫及其他房地產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獨立測量師行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重估。重估盈餘(經扣除適用遞延稅項負債)已計入資產重估儲備。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24,07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8,351,000港元)之冷藏倉庫及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擔保(附註32)。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預付租金

本集團之預付租金指以中期租約持有之中國土地使用權。

位於香港以外之租賃土地：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長期租約	—	—
中期租約	3,535	—
短期租約	—	—
	3,535	—
於四月一日	—	—
添置	3,716	—
攤銷	(81)	—
	3,635	—
於三月三十一日		

18.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10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95,954	387,740
	395,964	387,74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386,863)	(385,862)
	9,101	1,878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4。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

所有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擁有任何未贖回之借貸資本。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買賣證券		
— 於香港之上市權益證券	1,683	—
上市證券之市值	1,683	—

20.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99	906	—	—
其他應收款項	40	190	40	150
已付按金	504	501	493	491
預付款項	112	804	45	—
	955	2,401	578	641

本集團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60天之賒賬期。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貿易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之詳情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40	399	—	—
31至60天	259	343	—	—
61至180天	—	164	—	—
180天以上	—	—	—	—
	299	906	—	—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短期定期存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存款	15,000	—

短期定期存款之實際利率為每年3.82厘。該等存款之平均到期日為32天，並可於最後存款期在不收取任何利息之情況下即時取消。

22.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	554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48	2,573	956	567
	2,148	3,127	956	567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按賬齡分析之詳情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至30天	—	166	—	—
31至60天	—	49	—	—
61至90天	—	—	—	—
90天以上	—	339	—	—
	—	554	—	—

23.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均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銀行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4,083	5,038
應償還之銀行貸款如下：		
一年內或應要求	555	60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55	603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664	1,808
五年以上	1,309	2,024
	4,083	5,038
減：一年內到期或應要求償還之款項，列作流動負債	(555)	(603)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3,528	4,435

25. 遞延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	—
自儲備直接扣除之遞延稅項	241	—
於三月三十一日	241	—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	185
樓宇重估	241	(185)
於三月三十一日	241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作確認。本集團有可動用稅務負債51,24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437,000港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該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結算日，重估海外物業之相關暫時差額為15,661,000港元，而由於本集團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有足夠承前稅項虧損抵銷負債，故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務負債。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4,788,822,570	47,888
發行新普通股	(a)、(b)	1,457,764,514	14,578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246,587,084	62,466
發行新普通股	(c)	355,706,583	3,557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602,293,667	66,023

(a)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金額為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之持有人行使選擇權，按面值將票據全數兌換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該等股份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b)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日，3,000,000港元之認股權證之持有人行使附帶之權利，以認購30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該等股份於同日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四日，餘下6,577,645港元之認股權證之持有人行使附帶之權利，以認購657,764,514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該等股份於同日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

所有該等新普通股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c)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九日，106,4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按每股0.125港元獲發行。所得款項擬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及投資清潔能源項目。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日，53,994,083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按每股0.13港元獲發行，以支付根據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訂立之買賣協議收購中國土地及樓宇之代價。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佈中披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四日，195,312,5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按每股0.128港元獲發行，所得款項將用作收購河南阜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1%股權之代價。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刊發之公佈中披露。

所有該等新普通股於各方面均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7. 購股權計劃

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六日終止，並以新購股權計劃取代。除獲另行終止或修訂外，新購股權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一直有效。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但最低須為(i)於授予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ii)於緊接授予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一股普通股之面值之最高者。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授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10%。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或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有關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授予本集團兩名董事及若干僱員之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5(a)。

28. 退休福利計劃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亦加入為香港全體僱員而設之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而於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存於獨立受託人所控制之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各方須按規則指定之比率作出供款。本集團關於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之供款。

強積金計劃適用於全體年齡介乎18至64歲、在香港受本集團僱用至少60天之僱員。本集團按職員有關收入之5%而作出供款。用作計算供款之最高有關收入為每月20,000港元。僱員不論其服務本集團之年資長短，均有權獲得本集團100%供款連同其應計回報，惟有關福利須依照法例規定保留至年屆65歲退休年齡之時方可支取。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9.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安排租用其辦公室及員工宿舍，餘下之租約期介乎一至兩年不等。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將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82	1,570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30	882
	1,012	2,452

30.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6,500	—

此乃有關根據二零零六年一月七日簽訂收購協議，注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河南阜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阜源」)已擴大繳足股本51%股本權益之資本承擔。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刊發之通函。

31.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而作出擔保。動用該本公司擔保所涉及融資之金額亦即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風險為5,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7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擔保下之未償還借貸為4,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00,000港元)。

32.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冷藏倉庫以及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總額24,07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8,351,000港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有關連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 (i) 根據二零零六年一月三日之協議，前董事陳駿興先生豁免一筆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貸款協議支予本集團之未償還貸款1,310,000港元，該筆款項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表。
- (ii) 年內，本公司已向Hooray Securities Limited (曾錦清先生為該公司之共同董事) 支付48,000港元手續費。
- (iii) 已向下列公司支付之管理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融建項目策劃有限公司	—	120	—	—

去年，已向Integration Project Solutions Limited (本公司前董事陳駿興先生為該公司之共同董事兼實益擁有人) 支付120,000港元手續費。該費用由雙方共同釐定及同意。

- (iv) 主要管理層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酬金之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4.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附屬公司持有 %	本集團 應佔 %	
Allied National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Australian Service Cold Storage (N.S.W.) Pty Ltd.	澳洲	2,500,002澳元 股份	100	100	暫無營業
海裕互聯動力網 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iPower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5,000美元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iPower Warehousing Management System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股份	100	100	倉庫管理 系統持有
Pentagon Profi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美元股份	100*	100	暫無營業
海裕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2港元股份	100	100	物流管理服務
Seapower Developments (Indones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印度尼西亞	1美元股份	100*	100	暫無營業
Seapower Resources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7,000,002澳元 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Seapower Resources Investment Pty Ltd.	澳洲	2,000,002澳元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Seapower Resources Gosford Pty Ltd.	澳洲	4,200,002澳元股份	100	100	冷藏倉庫
海裕秘書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股份	100*	100	提供秘書服務
冠一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股份	100*	100	管理服務
凱恩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股份	100	100	物業投資
廣林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Seapower Investment (China)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5.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林有限公司與(其中包括)一名獨立第三方陳志雄先生訂立收購協議，以代價154百萬港元收購Jaling Forest Industries Inc. (加林森林工業有限公司)之51%股權(「收購協議」)。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本公司與陳志雄先生訂立服務協議，以挽留陳志雄先生擔任Jaling Forest Industries Inc.之董事總經理，月薪由收購協議完成後起為每月12,000美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刊發之公佈。
- (b)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與Total Gain Investment Limited(「Total Gain」)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每股0.128港元發行及配發60,156,250股新股，以全數支付上文附註35(a)所述就投資項目所提供服務之顧問費。
- (c)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陳志雄先生(「授予人」)訂立期權協議，據此，本公司已獲授期權(可由本公司於收購協議完成起計五年期間內隨時予以行使)，以按總代價60,000,000港元向授予人購買2,550股Garner Forest Industries Inc(「Garner」)普通股，佔Garner已發行股本51%。本公司根據期權協議就授出期權應付之代價為1.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七日刊發之公佈。
- (d)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以發行合共960,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總現金代價4百萬港元。每份認股權證將附有權利於發行日期起計3年之行使期內，按每股認購股份0.09港元之初步認購價認購一股股份。
- (e) 於結算日後及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本公司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如下：

	股份數目
馮浚榜先生	6,662,449
曾錦清先生	66,624,499
兩名僱員	55,000,000
	128,286,948

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將為每股0.078港元(可予調整)，而購股權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失效。購股權將按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其項下不時生效之運作規則所規限下歸屬及成為可行使。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比較數字

就財務報告之呈報方式而言，財務報告中若干項目經已重新分類，以更適當地呈報事件或交易。因此，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